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超频三”）于2020年02月12日、2020年02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了支持公司经营发展，公司部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郁女士、张魁先生拟向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借款额度。借款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年，借款利率为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借款用途为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最终利息支出以实际借款金额及时间为计算标准，公司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有效期内及借款额度内连续、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02月13日、2020年02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的公告。

近日，刘郁女士与公司签署了《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刘郁女士向公司提供人民币5,000万元的借款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现将合同的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二、合同的主要内容

- 1、甲方（出借方）：刘郁
- 2、乙方（借款方）：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借款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4、借款期限：一年，可提前偿还部分或全部借款。

5、借款利率及还款方式：借款利率=银行定价基准利率，银行定价基准利率按 LPR 一年期限档次的人民币固定贷款利率计算，分期付息到期还本。

6、合同生效日：以双方签字或盖章，且公司收到刘郁女士借款之日起生效。

7、违约责任：如公司未能按期履行还款义务，刘郁女士有权按照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上浮 40%计算逾期罚息，并要求公司承担甲方实现债权的全部支出。

三、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0 年年初至本公告日，刘郁女士存在为公司及子公司向相关银行及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无偿关联担保的情况。除前述无偿关联担保相关事项及本报告中所述其向公司提供 5,000 万元借款关联交易事项外，2020 年年初至本公告日，公司与刘郁女士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四、备查文件

《借款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09 月 25 日